**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嘉義縣辦理110學年度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

**申請說明**

壹、計畫依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要點」辦理。

貳、計畫目的：落實國民中小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以期擴展學生的學習場域，提供多元學習內涵，豐富學習意義，實踐「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及「親海、愛海、知海」之理念，以達成自發、互動、共好之學習目標。

參、實施方式：

 一、子計畫一：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1.鼓勵將體育署之全國登山日活動結合校本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辦理戶外教育，俾帶動學生參與登山之風氣。

 2.為提升戶外教育課程之場域多元性，鼓勵以國教署簽署合作備忘錄之跨部會場域辦理相關課程，場域資訊可參閱戶外教育資源平臺https://outdoor.moe.edu.tw/

 3.外部協作師資定義說明：邀請具有戶外教育實務經驗與技能的專業人員協助教學，促使學生在進行戶外教育過程深化知識及技能，同時也讓戶外教育實施過程更佳完善。

 二、子計畫二：學校辦理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1.應展現優質戶外教育課程，回應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讓其他學校參與觀摩，整合社區資源並融入地方創生精神，每校最高補助新台幣(以下同)35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

2.經費可包含戶外教育優質課程賡續深化發展、課程研發、創新教學、新增優質路線調查規劃等重點，但應載明擬支用於邀請或接受申請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之經費配比，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

3.來參與課程路線的師生之經費，可採部分補助，以增加可參與受惠的師生人數，但應敘明外校參加人員的經費負擔比例。若因其他學校師生參與優質路線人次偏低，計畫經費擬支用在推展他校參與戶外教育路線的部分產生餘款，未支用之餘額應辦理繳回。

4.發展之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結案前應填報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

 三、子計畫三、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1.請以師生為主體共同規劃課程，適時引入家長志工資源，以規劃（跨縣市或同縣市跨越不同行政區）2日以上之跨區域住宿型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為原則。

2.計畫相關名詞說明：

 (1)自主學習：廣義之自主學習意即屬部定課程之延伸或校訂課程之範疇，並貫穿學生學習歷程，而非侷限於名稱為自主學習之選修課程。

 (2)跨區域：學校進行跨縣市戶外教育課程教學。若該縣市區域遼闊，學校可規劃於在地縣市進行跨行政區域之戶外教育課程教學。

 (3)住宿型：需為2日或以上包含住宿之連續教學之課程實施方案。

3.應闡明促進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與方法。

4.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之具體規劃。

5.補助申辦學校之經費，得依序用於下列項目：家境清寒學生參加費用、代課（鐘點）費、講座鐘點費、遴聘師資鐘點費、印刷費、交通費、場地費、住宿費、保險費、材料費、門票、膳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6.應安排與會師生參與安全風險管理研習或相關課程。

肆、實施期程：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

伍、經費補助：

　　一、子計畫一：單一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費用以3萬元為原則6萬元為限，視計畫內容需求核予。

　　二、子計畫二：每校最高補助35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

　　三、子計畫三：

 1.參與學生數以30人為原則，並得視學校規模及特性，以「班級」、「班群」或「學年」為申請單位；倘有特殊情形者得採「跨年級」方式辦理。

2.每案補助3萬元，每校每學年申請上限為4案。

陸、計畫申請格式：如附件

柒、送件時間：110年5月7日下班前，送核章紙本計畫，親送或逕寄至本府教育處(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  |  |
| --- | --- |
| 執行單位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1. **課程實施資訊**
 |
| ---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 ] 部定課程 [ ] 校訂課程 |
|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 ] 跨縣市 [ ] 無跨縣市地點： |
| (三) 課程實施單位 | [ ] 班級 [ ] 班群 [ ] 學年 |
|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 ] 生態環境 [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 場館參訪[ ] 職涯教育 [ ] 水域活動 |

| 1. **計畫理念與目標**
 |
| --- |
| 1. **課程規劃與運作**
 |
| 課程內涵與教學內容 | 1. 課前預備
 | 1. 先備知識的建立，另學生瞭解本次戶外教育

 課程之連結與學習價值。1. 場域運用及人力配置等安排。
 |
| 1. 課中學習
 | 1. 說明課程內容與課程進行方式，適切納入跨

 域連結、深度體驗、資源整合與素養實踐等實 施原則之內涵。 |
| 1. 課後反思
 | 1. 課程結束後反思討論或學習成果展現。
 |
| **四、評量與回饋機制** |
| **五、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 1.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與緊急應變措施，建議可參閱國教署「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行政指引篇」、「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安全管理篇」、國教院「戶外教育實施指引」。
 |

|  |
| --- |
| **六、預期效益** |
| 執行項目 | 量化成效 | 填列說明 |
| (一)參與人次 | 1. 參與學生數\_\_\_\_\_\_\_\_人
2. 參與教師數\_\_\_\_\_\_\_\_人
3. 參與家長數\_\_\_\_\_\_\_\_人
 | 1. 估計參與本次課程之學生、教師及家長人數。〔家長若無參與則免填〕
 |
| (二)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1. **附件**
 | 1. 檢附過往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 | --- |
| 1. **經費概算表**
 |
|  |
| 1. **計畫注意事項**
 |
| 1. 申請條件與程序
 | 1. 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申請補助，應擬具計畫，逕向本署提出申請。
 |
| 1. 撰寫重點及方向
 | 1. 鼓勵學校結合校本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辦理戶外教育。
 |
| 1. 經費編列原則
 | 1. 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及地方政府主管之學校：**每校以補助三萬元為原則，並以六萬元為限**。
 |
| 1. 配合辦理事項
 | 1. **鼓勵將體育署之全國登山日活動結合校本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辦理戶外教育**，俾帶動學生參與登山之風氣。
2. 為提升戶外教育課程之場域多元性，**鼓勵以本署簽署合作備忘錄之跨部會場域辦理相關課程**，場域資訊可參閱戶外教育資源平臺https://outdoor.moe.edu.tw/
3. 外部協作師資定義說明：邀請具有戶外教育實務經驗與技能的專業人員協助教學，促使學生在進行戶外教育過程深化知識及技能，同時也讓戶外教育實施過程更佳完善。
 |

# 子計畫2-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  |  |
| --- | --- |
| 執行單位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
| --- |
| 1. **課程實施資訊**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 ] 部定課程 [ ] 校訂課程 |
| (二) 路線實施地點 | 路線1：[ ] 跨縣市/[ ] 無跨縣市/地點：（請羅列路線之教學點）路線2：[ ] 跨縣市/[ ] 無跨縣市/地點：（請羅列路線之教學點）〔若有多條路線，請自行新增〕 |
| (三) 課程實施類型 | [ ] 生態環境 [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 場館參訪[ ] 職涯教育 [ ] 水域活動 |
| **二、計畫理與目標** |
| 1. **學校戶外教育優質課程與路線說明**
 |
| 學校戶外教育優質課程介紹 |  |

〔若有多條路線，請自行新增〕

|  |
| --- |
|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一）** |
| 1. 路線名稱
 |  |
| 1. 路線時間
 |  |
| 1. 適合年級
 |  |
| 1. 路線乘載量
 | 一次OO-OO人，每學年可供OO梯次 |
| 1.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 針對戶外教育前、中、後相關學習安排進行說明 |
| 1. 適合月份
 |  |
| 1. 學習地點與內容
 | 學習地點 | 學習內容 |
|  |  |
|  |  |
| 1. 安全風險管理
 |  |

|  |
| --- |
|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二）** |
| 1. 路線名稱
 |  |
| 1. 路線時間
 |  |
| 1. 適合年級
 |  |
| 1. 路線乘載量
 | 一次OO-OO人，每學年可供OO梯次 |
| 1.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 針對戶外教育前、中、後相關學習安排進行說明 |
| 1. 適合月份
 |  |
| 1. 學習地點與內容
 | 學習地點 | 學習內容 |
|  |  |
|  |  |
| 1. 安全風險管理
 |  |

|  |
| --- |
| 1. **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推廣與來訪學校合作機制**
 |
| (一) 推廣分享機制 |  |
| (二) 來訪學校合作機制 | 1. 各校依實際狀況說明與介紹。
2. 參與學校之申請方式、來訪學生與在校學生共學機制、審查參與學校之標準、外校參與對象經費負擔比例等說明。
 |

|  |
| --- |
| **五、預期效益** |
| 執行項目 | 量化成效 | 填列說明 |
| (一)預計提供校次及來訪人數 | 1. 預計提供\_\_\_\_\_\_\_\_校
2. 預計來訪\_\_\_\_\_\_\_\_人
 | 1. 本次路線課程欲提供之校次及來訪人數

 估計。 |
| (二)本校預計參與人數 | 1. 本校參與教師數\_\_\_\_人
2. 本校參與學生數\_\_\_\_人
 | 1. 本次路線課程供本校師生參與人數估計。
 |
| (三)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

 授課，請協助填列。 |

| 1. **附件**
 | 1. 檢附過往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 | --- |
| 1. **經費概算表**
 |
|  |
| 1. **計畫注意事項**
 |
| 1. 申請條件與程序
 | 1. 應以學校已具優質課程為前提，配合優質課程產生的優質路線，值得擴大分享，願意邀請或讓其他學校申請參與這些優質路線的課程體驗，而具有課程推廣與擴展效益。
 |
| 1. 撰寫重點及方向
 | 1. 理念目標與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或校訂課程之關聯性。
2. 學校發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簡介與資源規劃。
 |
| 1. 經費編列原則
 | 1. 應展現優質戶外教育課程，回應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讓其他學校參與觀摩，整合社區資源並融入地方創生精神，**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
2. 經費可包含戶外教育優質課程賡續深化發展、課程研發、創新教學、新增優質路線調查規劃等重點，但**應載明擬支用於邀請或接受申請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之經費配比，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
3. 來參與課程路線的師生之經費，可採部分補助，以增加可參與受惠的師生人數，但**應敘明外校參加人員的經費負擔比例**。若因其他學校師生參與優質路線人次偏低，**計畫經費擬支用在推展他校參與戶外教育路線的部分產生餘款，未支用之餘額應辦理繳回。**
 |
| 1. 配合辦理事項
 | 1. 發展之**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結案前應填報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
2. 外部協作師資之定義：邀請具有戶外教育實務經驗與技能的專業人員協助教學，促使學生在進行戶外教育過程深化知識及技能，同時也讓戶外教育實施過程更佳完善。
 |

**子計畫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  |  |
| --- | --- |
| 執行單位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1. **課程實施資訊**
 |
| ---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 ] 部定課程 [ ] 校訂課程 |
|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 ] 跨縣市，\_\_\_\_\_\_\_\_縣(市)地點：[ ] 在地跨區域學習地點：是否有住宿， [ ] 有住宿 [ ] 未住宿 |
| (三) 課程實施單位 | [ ] 班級 [ ] 班群 [ ] 學年 |
|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 ] 生態環境 [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 場館參訪[ ] 職涯教育 [ ] 水域活動 |

| 1. **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規劃**
 |
| --- |
| **(**一) 學習目標 |  |
| **(二)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設計** | 1. 著重於教師引導促進學生自主學習策略與方法，含教學實施策略與班級經營。
2. **課前討論：**

 以師生共同討論與規劃之形式進行。1. **課中學習：**

說明課程內容與課程進行方式，適切納入跨域連結、深度體驗、資源整合與素養實踐等實施原則之內涵。1. **課後反思：**

課程結束後反思討論或學習成果展現。 |
| 1. 評量機制
 |  |
| 1.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緊急應變措施及**其他提供教師及學生之相關安全訓練/研習/或相關課程之規劃。** |

|  |
| --- |
| **五、預期效益** |
| 執行項目 | 量化成效 | 填列說明 |
| (一)參與人次 | 1. 參與學生數\_\_\_\_\_\_人
2. 參與教師數\_\_\_\_\_\_人
3. 參與家長數\_\_\_\_\_\_人
 | 1. 估計參與本次課程之學生、教師及家長人數。〔家長若無參與則免填〕
 |
| (二)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1. **附件**
 | 1. 檢附過往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1. **經費概算表**
 |
| 1. **計畫注意事項**
 |
| **(**一)申請條件與程序 | 1. 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視需要自行向本署申請。
2. 國民中小學階段參與學生數以30人為原則，**每校最多補助四案**，由學校彙整後統一送出。
 |
| **(**二)撰寫重點及方向 | 1. 請**以師生為主體共同規劃課程**，**適時引入家長志工資源**，以**規劃（跨縣市或同縣市跨越不同行政區）2日以上之跨區域住宿型**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為原則。
2. 計畫相關名詞說明：
	* 1. 自主學習：廣義之自主學習意即屬部定課程之延伸或校訂課程之範疇，並貫穿學生學習歷程，而非侷限於名稱為自主學習之選修課程。
		2. 跨區域：學校進行跨縣市戶外教育課程教學。若該縣市區域遼闊，學校可規劃於在地縣市進行跨行政區域之戶外教育課程教學。
		3. 住宿型：需為2日或以上包含住宿之連續教學之課程實施方案。
3. 應闡明促進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與方法。
4.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之具體規劃。
 |
| **(**三)經費編列原則 | 1. 補助申辦學校之經費，得依序用於下列項目：家境清寒學生參加費用、代課（鐘點）費、講座鐘點費、遴聘師資鐘點費、印刷費、交通費、場地費、住宿費、保險費、材料費、門票、膳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
| **(**四)配合辦理事項 | 1. 應安排與會師生參與安全風險管理研習或相關課程。
2. 應結合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課程示例。
3. 外部協作師資之定義：邀請具有戶外教育實務經驗與技能的專業人員協助教學，促使學生在進行戶外教育過程深化知識及技能讓戶外教育實施過程更佳完善。
 |